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師資類科
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甄選（二招）

第一階段甄審通過名單及第二階段甄審事宜 公告

【第一階段甄審通過名單】

口試序號	學號	姓名	報到時間
NO 1	60940010S	陳 0 柔	09:00-10:00 (每位同學口試時間約 8-10 分鐘，請參酌序號 推算，務必於口試前完 成報到)
NO 2	60940031S	李 0 璇	
NO 3	60940004S	陸 0 瑜	
NO 4	61041005S	洪 0 璟	
NO 5	60920021L	林 0 彥	
NO 6	61090007M	程 0 鈞	
NO 7	60991013M	張 0 瑜	

【第二階段甄審（口試）相關事宜】

一、考試日期：110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日）。

二、報到時間：請依時間準時報到。

三、報到地點：博愛樓一樓。

（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本校圖書館校區）

四、口試時間：上午 9：30 起（需於口試前完成報到手續）。

五、口試順序：依照 通過名單之口試序號 依序進行。

六、攜帶物品：

（一）報到用：1、學生證；

2、身份證明文件正本（國民身份證或其他有照片的身份證件）；

3、「110 學年度資優教程（二招）第二階段甄審費」收據正本。

（二）口試用：因本階段口試委員與第一階段資料審查委員不同，考生可視需要準備個人簡歷

（A4 大小一張為限，格式不拘，1 式 2 份），供口試委員參考。

七、若有疑義請逕洽本系陳采明助教，電話：（02）7749-5024，

電子郵件信箱：t14015@ntnu.edu.tw。